

临沂中节能第二垃圾发电厂 110kV 送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1年09月04日，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兰山分公司组织了“临沂中节能第二垃圾发电厂 110kV 送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现场检查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和特邀的2名专家。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临沂中节能第二垃圾发电厂 110kV 送出工程属于新建项目，自祖高线#65 北新立 J0 处 T 接祖高线接至中节能第二垃圾焚烧发电厂站外终端塔，线路位于临沂市兰山区半程镇和临沂市沂南县高里镇境内，全长 11.4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7.4km，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3.9km，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度 0.1km。项目总投资 18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2019 年 11 月，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展望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临沂中节能第二垃圾发电厂 110kV 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0 年 01 月 15 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临审服投资许字〔2020〕22002 号）。

项目立项及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

二、项目变更情况

表 1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变更来源	变更情况	环评阶段	实际运行情况	说明
/	建设单位	有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临沂供电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兰山分公司	不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内容	线路	有	本工程建设线路长度 12.5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8.2km，本期挂线预留一回高里站至竹园站（远期规划建设）110kV 线路，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4.3km，拆除线路 0.15km	本工程建设线路长度 11.4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7.4km，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3.9km，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度 0.1km。	不属于重大变动

型号	有	导线采用 JL/G1A-300/40 型钢芯铝绞线	导线采用 JL/G1A-300/40 型钢芯铝绞线，电缆选用 ZC-YJLW02-64/110-1×630 型电力电缆。2 根 OPGW 光缆及管道光缆。	不属于重大变动
杆塔	有	建设角钢塔 52 基（直线塔 30 基，耐张塔 22 基）；拆除杆塔一基	建设角钢塔 48 基（直线塔 32 基，耐张塔 16 基），钢管塔 1 基	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建设内容根据实际情况稍微进行了调整。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以及《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 号），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同时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 号），分析项目变动情况。

表 2 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环办辐射〔2016〕84 号）内容	实际运行情况	是否符合重大变动
1	电压等级升高。	电压等级未变动	否
2	主变压器、换流变压器、高压电抗器等主要设备总数量增加超过原数量的 30%。	本项目未涉及	/
3	输电线路路径长度增加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输电线路路径长度减少为原路径长度的 8.8%	否
4	变电站、换流站、开关站、串补站站址位移超过 500 米。	本项目未涉及	/
5	输电线路横向位移超出 500 米的累计长度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本项目输电线路横向位移没有超出 500 米	否
6	因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进入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	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未发生变化，没有进入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	否
7	因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新增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	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没有发生变化，没有新增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	否
8	变电站由户内布置变为户外布置。	本项目未涉及	/
9	输电线路由地下电缆改为架空线路。	本项目没有输电线路由地下电缆改为架空线路	否
10	输电线路同塔多回架设改为多条线路架设累计长度超过原路径长度的 30%。	本项目没有输电线路同塔多回架设改为多条线路架设	否

三、项目环保执行情况

本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环境保护设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批复文件的要求。

四、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施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没有收到过环保投诉。本项目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文明施工，避开雨天回填施工作业，采取了有效措施，控制废水、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临时用地，在使用完毕后及时进行了恢复。施工场地生活和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安全处置。

运营期环境影响

(1) 电磁环境影响调查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输电线路各监测点位的工频电场强度在 0.373~1408V/m，工频磁感应强度在 0.046~0.609 μ T，均小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 和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2) 声环境影响调查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输电线路两侧 30m 范围，昼间噪声在 40.6~49.7 dB(A)，夜间噪声在 36.4~48.6 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 [昼间噪声 \leq 60dB(A)、夜间噪声 \leq 50dB(A)]。

(3) 生态影响调查

本工程运行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4) 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工程运行期无废水产生。

(5)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本工程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五、验收调查结论

“临沂中节能第二垃圾发电厂 110kV 送出工程”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企业环保管理制度等资料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满足日常工作需要，各个区域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六、验收意见及建议

- (1) 加强向工程周围公众的宣传工作，提高公众对输电线路工程的了解和认识。
- (2) 严格落实应急措施，定期应急演练，提高应急防护能力。
- (3) 生产过程中加强运行管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兰山分公司

2021年09月04日